

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人民政府文件

浦康府〔2023〕122 号

签发人：赵永红

关于康桥镇 2023 年减量化工作 拨付启动资金的请示

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：

为有效实施本镇集建区外建设用地减量化工作，增加耕地面积，提高耕地质量，保持浦东新区耕地总量的平衡，我镇在本镇集中建设区外实施一批减量化土地整理复垦项目。

经过前一阶段的工作，我镇已完成 1 个项目的立项工作，实施总面积为 0.1647 公顷（折合 2.4708 亩），预计新增耕地 0 公顷（折合 0 亩），新增林地 0.1251 公顷（折合 1.8764 亩）。上述项目预计投资规模为 247.08 万元，亩均投资为 100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我镇自筹。

为实施上述项目，我镇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，现根据《浦东新区土地指标管理办法》、《浦东新区集建区外建设用地减量化工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我镇测算按预计新增耕地面积 0 公顷（折合 0 亩）、新增林地 0.1251 公顷（折合 1.8764 亩），

双指标按 80 万/亩标准、单指标按双指标 70%标准申请启动资金，总计 105.0840 万元。现向贵局申请减量化工作拨付启动资金，以缓解我镇资金压力。

妥否，请示。

附件：康桥镇 2023 年减量化项目启动资金汇总表

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人民政府

2023 年 9 月 5 日

联系人：李倩；联系电话：58121532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党政办公室

2023 年 9 月 8 日印发

(共印 5 份)